

序号	内设机构名称	对应部门“三定”规定 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	备注
1	稽查大队	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违法违规行为的巡查工作	1	对违法违规的房屋建设，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并要求工人撤离施工现场。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对无施工许可擅自开发的单位及个人，查明违法主体，通知相关部门对其进行查处。	
2	安监股	房屋建筑工程安全监管工作	1	负责督导检查辖区内已办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房屋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	对建设项目建设工程取得施工许可证进行安全、质量资料备案工作；	
			3	对建设工程施工现场起重机械设备安装、使用、拆除备案工作；	
			4	组织或者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3	建管股 706	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	1	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许可类第 1 项；
			2	负责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许可类第 2 项；
			3	负责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确认类第 1 项；

序号	内设机构名称	对应部门“三定”规定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	备注
4	质监股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监管工作	1	对房屋建筑工程参建各方主体的质量行为进行抽查；对房屋建筑工程中涉及结构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的实体质量及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质量进行抽查、抽测；	
			2	在实施房屋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中，对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行为进行查处，采取整改、暂停施工等强制性措施，予以纠正。情节严重的向上级机关提出行政处罚建议；	
			3	对建设单位组织的工程质量竣工验收实施监督；	
			4	工程竣工后，向委托机关报送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5	组织或者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5	房管股	房产管理监管工作	1	负责城区住房保障工作，拟定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落实年度建设任务，组织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初审、申报，起草区棚户区改造计划，落实棚户区改造任务。负责住房保障资格的审核管理。	
			2	负责房地产市场违规销售行为的巡查，负责辖区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工作，承担房地产开发企业的批后监管和房地产中介机构的监管，负责房地产中介机构资质备案和商品住房租赁备案工作，负责辖区住房租赁试点工作。	
			3	负责商品房违规销售场所的查封，以及无预售许可证售楼部的关停工作。负责指导各街道办事处房屋安全管理工作。	
			4	负责物业服务企业、物业服务项目备案工作，负责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5	指导各街道办事处监督本辖区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作，	
			6	组织老旧小区整治工作	

序号	内设机构名称	对应部门“三定”规定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	备注
6	保障房管理中心	负责住房保障资格的审核管理。	1	负责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资格审核，负责保障性租赁住房资格审核。	
7	扬尘股	房屋建设工程扬尘治理监管工作	1	对房屋建设工程扬尘治理工作进行日常巡查；	
			2	在实施房屋建设工程扬尘治理监督检查中，对存在扬尘污染问题的建筑工地进行查处，采取立行立改、限期整改、停工整改等强制性措施，予以纠正。情节严重的启动处罚程序，并移交区综合执法局；	
			3	对新开工建设项目进行扬尘踏勘；	
			4	监督远程红外线视频监控和 PM10 在线监测设备正常运行。	
8	办公室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	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	
			2	负责本区住房制度改革工作，归集、使用和管理区属单位公有住房出售资金；	
			3	机关作风纪律建设工作；	
			4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来信、来访接待工作；	
9	建管股 702	房屋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	1	承担房屋建设工程违法违规行为的巡查工作；	
			2	负责落实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制度；	
			3	指导规范房屋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发放；	
			4	协助区劳动监察大队做好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	

注：1. 设在政府部门的区委议事协调机构秘书科列入职责任务清单编制范围；2. 需将部门权责清单中的所有权力事项细化分解到相应内设机构。